

##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微信、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等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面总结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了股东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3-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执行中不断完善优化，有效贯彻执行；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02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监事职责、同行业相关岗位薪酬水平，拟定了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发放的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 4 万元。

回避表决情况：因涉及全体监事薪酬，作为利益相关方，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合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3-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结构调整和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及技术服务网络中心建设项目”“激光及激光应用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并对其内部结构进行调整，同时增加公司为“营销及技术服务网络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有利于优化募集资金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结构调整和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2023-02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